

總題：神的旨意

第六篇 在神的國裏在神行政下實行神的旨意，為使召會作神的以色列

5/11週一 讀經進度：主日：傳十一1-11 十一 10 週一：傳十二1-14

約壹二15-17：「不要愛世界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；因為凡世界上的事，就是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、並今生的驕傲，都不是出於父，乃是出於世界。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，正在過去；惟獨實行神旨意的，永遠長存。」

壹 我們要在神的國裏實行神的旨意——太七21，十二50：

- 一、「惟獨實行神旨意的，永遠長存」——約壹二17：
 - a. 在積極一面，我們有父和祂的旨意。
 - b. 在消極一面，我們有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
- 2. 我們要經常不斷的實行神的旨意，不是偶爾為之；用於十七節的「實行」這動詞，在原文指因着住（在一些事裏）而習慣且持續的行（那些事）。

應用：世界上每一樣東西、每一個人並每一件事都已經被撒但系統化，只有三一神沒有被撒但系統化，因此我們需要逃到三一神和祂的話那裏去，以祂的話作我們的避難所和保護。

5/12週一 讀經進度：歌一1-8

太六10：「願你的國來臨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」
 七21：「不是每一個對我說，主阿，主阿的人，都能進諸天的國，惟獨實行我諸天之上父旨意的人，纔能進去。」
 十二50：「因為凡實行我在諸天之上父旨意的，就是我的弟兄、姊妹和母親了。」

- 一、我們要在來世進入諸天之國的實現，就必須在今世實行我們父的旨意——太七21-23，六10，十二50，啓四11，羅十二2，弗一5，9，11，五17，西一9，四12：
 - 1. 國度完全是神旨意的事，並全然完成了神的旨意；事實上，國度就是神的旨意——太六10。
 - 2. 諸天之國憲法的終極結果，乃是天父的旨意——七21。
 - 3. 我們是國度的子民，在地上實行父的旨意——21節，十二50。

應用：我們憑著我們裏面父的生命和性情，就能知道父的旨意，父的性情總是會告訴我們「是」或「不是」，不需要任何人告訴我們該作甚麼，因為規律、限制、神聖的性情就在我們裏面。

5/13週三 讀經進度：歌一9-17

太七13-17：「你們要進窄門；因為引到毀壞的，那門寬，那路闊，進去的人也多；引到生命的，那門窄，那路狹，找着的人也少。」
 4. 我們要實行父的旨意，就必須進窄門，走狹路——七13-14：

- a. 窄門把舊人、己、肉體、人的觀念、世界同其榮耀，都摒除在外；只有合乎神旨意的，纔能進去。
- b. 當我們走在狹路上，我們就受到一種奧秘、看不見、內在的管治所約束，並且我們活在這管治之下。

- 5. 凡實行父旨意的，就是主耶穌的親人——十二50：
 - a. 基督這位屬天的君王，總是降服於父的旨意，接受神的旨意作祂的分，不抵抗任何事——十一28-30，二六39。
 - b. 凡實行父旨意的，就是幫助主耶穌的弟兄，同情祂的姊妹，以及柔和慈愛的母親。
- 6. 父永遠的旨意是要把召會建造在子基督這磐石上——十六18，弗二21-22，四16。

應用：在每件事上，我們都需要走狹路，不可走闊路。在聚會中、在交通中、在實行禱讀時、甚至我們愛人、歡樂、高興的時候，也必須在約束之下。我們若願意受限制，生命長進的速度就會增加。

5/14週四 讀經進度：歌二1-17

彼前一17：「你們既稱那不偏待人，按各人行為審判的為父，就當在你們寄居的時日中，憑着敬畏行事為人。」
 五10：「但那全般恩典的神，就是那曾在基督耶穌裏召你們進入祂永遠榮耀的，等你們暫受苦難之後，必要親自成全你們，堅固你們，加強你們，給你們立定根基。」
 我們要在神的國裏實行神的旨意，就必須過一種在神行政下的基督徒生活——彼前一17，二24，五6-7，10：

- 一、彼得的著作將基督徒生活與神的行政結合，啓示出基督徒生活與神的行政乃是成對且並行的——彼前一17，二21，24，三15，四17，五5-8：
 - 1. 彼得前書的主題是神行政下的基督徒生活，特別在神對祂所揀選之人的對付上，指出神的行政——2。
 - 2. 彼得後書的主題是神聖的供備與神聖的行政，指出神在管理我們時，供應我們所需要的一切——1-4，三13。
 - 3. 神藉着審判來管理；神的這審判是為施行祂的行政——彼前一17，四17。

4. 彼前一章十七節所說，父所施行的審判，乃是神現今、每天在行政上對付祂兒女所施行的審判。
 5. 神審判任何不符合祂行政的事物；所以，在今世我們這些神的兒女乃是在神每天的審判之下——17節。
 二、我們既是在基督裏的信徒和神的兒女，就該過一種在神行政下的基督徒生活——約三15，一12-13，彼前四13-19，五6-8

7： 1. 彼得的書信啓示，基督使我們能接受神藉着苦難所施行的行政對付——彼前一6-8，二3-4，19，21-25，三18，22，四1，15-16，五8-9。

- 2. 在基督的死裏，我們已經向罪死了，使我們在基督的復活裏，得以在神的行政下向義活着——二24：
 - a. 向義活着就是要滿足神行政的要求——24節。
 - b. 我們在基督徒生活中，應當過一種與神行政中義的要求相合的生活——詩八九14，太五6，10。

應用：我們應當過一種在神行政下的基督徒生活，在神藉着苦難所施行的審判中，越過越符合祂義的要求，能以實行神的旨意。

5/15週五 讀經進度：歌三1-11

彼前五6-7：「所以你們要謙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使祂到了時候，可以叫你們升高。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，因為祂顧念你們。」
 3. 我們該謙卑服在神那執行祂行政之大能的手下——彼前五6：

- a. 六節中「神大能的手」是指神執行祂行政的手，特別見於祂的審判中——17，四17。
- b. 謙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乃是讓神把我們作成謙卑的；然而，我們必須與神的工作合作，甘願在神大能的手下成為謙卑、卑微的——五6。

- 4. 我們該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，因為祂顧念我們——7節。
- 5. 我們該將我們的魂交與那信實的創造主——四19：
 - a. 神能保全我們的魂；祂慈愛信實的照顧，隨同着祂在行政管理中的公平。
 - b. 當神在祂的行政上審判我們時，祂仍在愛裏信實的照顧我們；我們遭受祂管教的審判時，該將自己的魂交與我們創造主信實的照顧——太十28-30，十一28-29。
- 6. 當我們活在神的行政下時，全般恩典的神要親自成全我們，堅固我們，加強我們，給我們立定根基——彼前五10。

應用：我們必須甘願、主動的在神大能的手下成為謙卑、卑微的，讓祂在我們身上工作。並且學習將一生憂慮的重擔卸給神，因為祂信實的顧念我們。

5/16週六 讀經進度：歌四1-8

加六15-16：「受割禮不受割禮，都無關緊要，要緊的乃是作新造。凡照這準則而行的，願平安憐憫臨到他們，就是臨到神的以色列。」

參 在神的國裏在神行政下實行神的旨意，結果乃是產生召會作神的以色列——加六10，15-16：

- 一、神新約的經綸不僅是要將我們作成神的兒子，更是要將我們作成神的以色列；真以色列，屬靈的以色列，乃是召會——弗一5，來二10，羅八14，19，加三26，四6-7，六16，太十六18。
- 二、我們要成為這樣的以色列——神的君王——以執行神在地上的行政——六9-10。
- 三、使徒保羅將基督裏的眾信徒——信仰之家的人，就是新造——視為神團體的以色列——加六10，15-16，三7，29。
- 四、在神新約的經綸裏，我們已成為神的兒子和神的以色列——加三26，六16：

- 1. 我們是神的兒子——神家的成員——為着祂的彰顯——10節。
- 2. 我們是未來的君王——命定要作君王的人；君王職分與神的以色列有關——啓五10。
- 3. 我們的定命是作神的兒子彰顯神，也是作君王在神的國裏掌權——二一7，二二5下，十二5上。

五、作為神的以色列，我們代表神行使祂的權柄，在地上執行祂的行政，為着成就祂的定旨——創一26，28，路十19，啓十二5，7-11：

- 1. 神要祂所造的人來對付祂所造的撒但，為要將地歸還給神——詩一四九7-9。
- 2. 神需要人作祂的工——管理祂的造物，宣揚祂的得勝，並使撒但受虧損——創一26。

應用：我們若是過新造調和的生活，與神是一，就會成為今天神在地上的以色列，執行祂的權柄，代表祂的行政，為此我們需要受訓練，在生活中有君尊的生活行動，好叫我們設資格在神的國裏作掌權的君王。

詩歌：詩歌六四二首——穿上神的軍裝（第三、四、五節）

- 三、撒但已知其時不久，所以其氣忿忿，要在爭戰尚未起首，就使你靈鬱悶。誘惑、試探比前更多，苦難比前更大，陰府權勢攻逼你我，比前更為可怕。
- 四、對此情形，我們當有何種態度纔可？我們可否因貪優游，便讓仇敵宰割？或者因着苦難加倍，更加忍耐、奮勇？生死關頭在此定規！誰要得主稱榮？因此，你當為主站住；耶穌是得勝者！你當忍受一切痛苦，直到那日方捨。耶穌不久快要再臨，戰事不久要停；你今為主受難、受驚，那日必得權柄。